

招金循环金产品自我环境声明

1、山东招金金银精炼有限公司生产的外包装带有“循环金”标志的产品，都是100%的“循环金”产品，“循环金”外包装循环标志为：



招金100%循环金

本声明严格按照 ISO 14021:2016 的要求执行，并经过国际权威认证机构 SGS 的第三方审核，证书编号：“Statement of Conformity CN20/10501”。

2、我司“循环金”产品100%采用已被精炼过的黄金做原料，不采用任何直接从矿石中生产的含金物料进行生产。

3、从原料的采购、贮存、到产品生产、交付，我们都建立并执行了“循环金业务及生产流程”制度，保证专料专用，专线生产、专库贮存、单独交货，我们通过产品订单记录，生产记录，化验记录及出入库记录等，保证“循环金”产品的可追溯性。

4、我司建立了严格的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对相关生产流程进行控制及自我审查，产品质检合格后再出厂，确保符合“循环金”产品品质要求及自我环境声明的持续有效性。

山东招金金银精炼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